

# 北京医院科研处对外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

经医院批准，北京医院科研处对外公开招聘工作人员。

## 一、基本资格要求：

(一)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品行道德优良，个人及直系亲属无刑事犯罪记录。

(二) 身体及心理符合我院录用要求。

(三) 亲属回避：与本院职工（在职及离退休职工）有夫妻关系、直系血亲关系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应聘者，不予录用。

## 二、招聘岗位、人数及其他相关要求：

岗位	人数	应聘要求	备注
成果转化 管理人员	2名	1. 专业背景：医学、法学、管理学等。 2. 学历学位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、硕士及以上学位。 3. 年龄：35周岁及以下，博士学位可放宽至40周岁及以下。 4. 具有成果转化管理工作经验者优先。	部分 事业编制
数据科学 支持中心	3名	1. 专业背景：循证医学、统计学、流行病学或大数据技术专业。 2. 学历学位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硕士及以上学位。 3. 年龄：40周岁及以下，特别优秀者可放宽至45周岁。 4. 有牵头或参与设计和实施大型临床研究经验者优先。	部分 事业编制

## 三、应聘方式

1. 即日起登陆北京医院网站（[www.bjhmoh.cn](http://www.bjhmoh.cn)）首页服务向导栏目——人才招聘专栏，查看人才招聘信息。请仔细阅读网站中的“应聘须知”模块，按要求注册并填写简历。截止时间：招满即止。

2. 请应聘者确保所填信息真实准确，如因个人信息瞒报、错报等所致的一切后果由个人承担。

3. 为及时选拔优秀人才，当应聘报名者人数达到招聘考试面试规定要求，医院将即时启动招聘考试面试工作。请有意应聘者尽早在线填写简历资料。

#### **四、招聘程序**

1. 筛选简历：人事处、用人科室筛选简历，通知入选者参加面试。
2. 面试：由人事处、用人科室及相关部门组织面试。
3. 体检、心理测评及政审：人事处通知面试合格者，统一组织到医院体检中心参加入职体检及心理测评，并提交相关材料进行政审。
4. 公示：在医院官网通知公告栏公示拟录用人员名单。
5. 入职手续：经公示无异议者，由人事处通知录用者，按规定办理入职手续。

#### **五、联系方式**

地址：北京医院人事处（综合楼8层805室806室）

人事处邮箱：bjyrrsc@bjhmoh.cn

应聘咨询电话：010-85138509、8508

咨询人：李老师、顾老师

简历填写系统咨询电话：17610828851

咨询人：关工程师

北京医院

2023年6月16日